

【徵聘公告】

本校兒英系戴雅茗教授主持之教育部補助研究計畫－誠徵計畫專任助理人員 1 名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徵聘「計畫專任人員」公告	
徵聘公告內容	
徵聘單位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「英語融入彈性學習課程研究計畫」
人員區分	計畫專任助理人員
名額	1 人
性別	不拘
聘期	自 112 年 1 月 2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實際起聘日依本校聘任簽核流程而定， 另視國教署 112 年核定計畫經費情形簽定聘任。
徵聘期間	自即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5 日(星期一)截止
資格條件及專長	1. 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碩士(含)以上畢業之學歷(國外學歷應經駐外單位驗證)。 2. 能規劃、執行與管考專案計畫、具良好溝通協調能力。 3. 熟稔電腦文書處理(如 Word、Excel、PPT 等)。 4. 具公文書寫能力、經費申請與核銷等行政相關經驗者尤佳。 5. 具教育部或國科會研究計畫執行經驗者尤佳。 6. 具教育相關或英語教學相關背景者尤佳。
工作內容	1. 協助計畫相關業務規劃、活動執行、溝通聯繫、經費申請與核銷、公文簽辦、資料彙整分析、成果報告撰寫等事宜。 2. 協助辦理計畫課程實地訪視、辦理研習講座等活動(須配合出差)。 3. 協助辦理計畫各項會議(假日如有需要，須配合加班)。 4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工作時間	差勤管理依本校計畫專任人員進用相關規定辦理； 配合計畫業務需求，若假日加班/出差，可於平日補休。
工作待遇	依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」 學士級第 1 年起薪(NT\$33,769 元)/碩士級第 1 年起薪(NT\$38,620 元)； 提供勞保、健保、勞退及年終獎金(依學校規定，依到職月份比例計算)。

工作地址	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)
應備文件	◎意者請檢具下列證明文件： 1. 履歷表(含自傳及照片)，請註明聯絡方式。 2. 大學(含)以上學歷畢業證書影本(如為國外學歷需經駐外單位驗證)。 3. 工作經歷表現或相關證照、服務或離職證明書。 4. 其他專長證明文件或有利於審查之證件或文件。
聯絡方式	聯絡電話：(02)2732-1104 分機 53353 謝小姐。
備註	1. 意者請於 111 年 12 月 5 日(星期一)前，將上述應備文件以電郵寄至 pinlun@mail.ntue.edu.tw 謝小姐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應徵計畫專任人員-應徵者姓名」，逾期或證件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 2. 資格審查後將擇優以電郵或電話通知參加面試（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）。 3. 本計畫得視徵選情形增列備取人員，於正取人員棄權時，依序遞補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（自徵選結果公告之翌日起算）。